

附件 1

注意事项

编号:

- 本证为公共供水管网用水、农业灌溉用水、非常规水用水户水权证，受水法等法律保护。
- 本证所指的水权数量为多年平均水量。
- 本证的水权数量在保证农业、工业、生态用水安全的情况下，尚有余量的可以进行自主交易。
- 本证确定的水权取水用途具有法律效力，不得擅自改变，若需调整取水用途，须经发证机关审批。

山东省用水户水权证

发证机关（印章）

年 月 日

填写说明

- 编码：编码分为三段，第一段为 6 位数字，表示县及县以上的行政区划（统一使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》 GB2260）国家标准；第二段为 3 位数字，表示镇、乡和街道（由 小到大 顺序编写）；第三段为 5 位数字，表示用水户（由小到大 顺序编写）。
- 用水权类型：在相应的选项打勾。
- 用水户名称：是指本次水权主体（用水组织、单位或个人）。
- 身份证或机构代码证：按照权利人名称的不同填写，权利人属于个人即为身份证，属于单位则为工商登记注册时发放的机构代码。
- 耕地面积（亩）和作物种类及定额：仅农业灌溉用水类型填写。
- 供水工程名称：农业填写干渠名称，工业及人饮工程填写具体供水工程名称。
- 取水方式：蓄水、引水、提水、单井、井群。
- 水源类型：黄河长江客水、地下水、当地地表水、非常规水源。
- 水权数量：本次水权的水量。
- 计量方式及设施型号：填写计量设施的名称及型号，如“FV3018 固定式超声波流量计”。如无计量设施或未登记，则填写“/”。
- 取水工程有多个的，可按本证取水工程信息格式增加。

基本信息

用水权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共供水管网用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农业灌溉用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常规水		
用水户名称		身份证号或机构代码	
水权数总量 (立方米)		行业类别	
取水方式		取水用途	
耕地面积（亩）		作物种类及定额	
确权水量对应的供水保证率		联系人	
电话		地址	
有效期			
起始时间		到期时间	

取水工程信息

水源类型	取水工程名称	取水口名称	取水地点	计量方式及设施型号